

九州

缥缈录

NOVOLAND
EAGLE FLAG



卷之古齿

江南

著



人民文学出版社

九州
缥缈录

NOVOLAND
EAGLE FLAG

II
苍云古齿

江南
著



人民文学出版社

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九州缥缈录. 2, 苍云古齿/江南著. —北京:人民文学出版社, 2015
ISBN 978-7-02-010953-1

I. ①九… II. ①江… III. ①长篇小说—中国—当代 IV. ①I247.5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(2015)第 105937 号

责任编辑 赵 萍 涂俊杰

责任校对 杨益民

责任印制 苏文强

出版发行 人民文学出版社

社 址 北京市朝内大街 166 号

邮政编码 100705

网 址 <http://www.rw-cn.com>

印 刷 三河市华成印务有限公司

经 销 全国新华书店等

字 数 237 千字

开 本 710 毫米×1000 毫米 1/16

印 张 15.75

版 次 2015 年 11 月北京第 1 版

印 次 2015 年 11 月第 1 次印刷

书 号 978-7-02-010953-1

定 价 33.00 元

如有印装质量问题,请与本社图书销售中心调换。电话:01065233595



蛮古山脉

蛇狼

水炎地海

殇州

夸父

六角牦牛

瀚州

勾戈山脉

阿瑶
火雷原
分岛

巨石墓场

大雷金殿
蛮族

合萨

云州

古戈壁

华族

云州奇船

蛇龙

雷州

南淮

淮安

半体

虎蛟

宛州

洛族

安高

治族

目 录

第一章 枪

.....

001

第二章 剑

.....

085

第一章

枪

001

卷云古街

胤喜帝五年十月。

锁河山南麓的巨鹿原，迷乱的楠木香烟中，神巫在头顶拍掌而歌，围绕火堆起舞。胤朝诸侯们则高冠广袖，迤迤而前，以八拜之礼奉上青圭白璧，而端坐在军帐正中的人以七拜回礼，这就完成了称霸的“纳璧之礼”。

这是“锁河会盟”上的场景。惨烈的“锁河血战”以这场诸侯公卿的盛会为结束，此时细雪翻飞，却掩不住巨鹿原战场上来不及埋葬的累累尸骨。

胤朝立国七百年后，终于迎来了第一个称霸的诸侯，离国侯嬴无翳排众而出，以威震诸国的强兵劲旅为依托，将帝朝的权柄狠狠地掌握在手中，宣告了一个新的时代。

尽管从后世的人眼中看去，这头东陆雄狮咆哮纵横的时代不过是流星般的瞬间，不过这颗流星却彻底终结了蔷薇皇朝的生命。从此不祥的狼烟在东陆的大地上此息彼起，诸侯中的强者纷纷视神圣的帝都天启为口中的肥腴，而昔日伟大皇帝的子孙再也没有一人能真正掌握这片浩瀚的国土。

这是“二十年乱世”的开始。

胤喜帝六年四月，春暖花开。

“锁河血战”中败北的联盟诸侯们或许还在各自的宫殿中扼腕长叹的时候，一匹翩然的白马如飞般驰入了宛州南淮城的城门。

而帝王的种子，正在最阴暗的角落，悄悄萌芽。

二

“这不是试手，而是对决，你们都要全力以赴。退出圈子者败，兵刃脱手者败，开始！”

中年男人低喝着将手中的钱币抛起，随着它叮的一声落在园中的石埂地上，古枫下的空气仿佛骤然冷去。

持枪者侧身躬腰，做出“猫形”，四根手指缓缓地掠过枪身，猛地一紧。

那是一杆七尺七寸的长枪，黑色的刃在阳光侧照下泛起淡淡的乌金色，像是古铜色的星辰。没有花哨的枪缨，扭曲的虺虎缠绕在枪颈，九寸的枪锋有如半截利剑。精炼的熟铁一直包裹了枪杆前方近两尺五寸，余下部分才露出枪杆的紫檀色。这是一柄形制特别的枪，凝重、森严，仿佛一只沉静的虎。

猛虎啸牙枪，这是它传世的名字。以无数鲜血洗砺的武器，钢质、长度和重心都完美无缺，足以在一刺中轻易地洞穿三重铁铠。放眼九州诸族，只有人类的设计配合河洛无法比拟的铸造工艺，才能在一块顽铁上凝聚出如此深邃的杀机。

持剑的对手清楚枪的威力，保持着极度的谨慎。他缓慢地变换着位置，两尺七寸的古剑收在鞘中不动，捏着剑柄的手却不断变化姿势，令人无法察觉他进攻的意图。他留下的无数脚印中渐渐有庞大而有规则的圈子成形，这是“大齐之剑”的“虎蹊之步”，是爆发前的蓄势。

仲裁的中年人微微后退了一步，似乎被这片平静中即将爆裂的不安压迫了。

“唧唧，唧，唧唧。”鸟鸣声忽然打破了寂静。

翠羽黄尾的鹦鹉落在了枪剑之间，唧唧地叫着，笨拙地扭头，瞪着一双乌黑滚圆的眼睛左顾右盼。这种家养的鸟儿没有野禽敏锐，全然不怕人，更没有察觉到平静中极度的不安。

持剑者的眼神微有变化。只是一瞬间，他极快地瞟了鹦鹉一眼，心里一

寒，立刻收回了视线。

可是一瞬间已经足够，猛虎的咆哮声扑面而来。持枪者在短短的一瞬间发出的唯一的一枪，没有后势也没有变化，只是一记直刺。

却是必杀的直刺！

空气从枪颈上猛虎的口中钻入，自虎耳流出，啸声仿佛虎咆。虎头上以黑金嵌成的双眼闪动如电。持剑者的“虎蹊步”彻底崩溃，他的剑拔到一半，手已经失去了拔剑的力量，要闪要退，已经没有余地。

鹦鹉惊飞而起，乌金色的寒芒刺破了下午的阳光。一片落叶被枪刃破成了两半，枪锋直指持剑者的胸口。

急促的清鸣响过，随之是噗的一声，长枪落在了地下。

与长枪一起落下的，是腊金色的一枚钱币。持枪者猛地要闪身退后，因为他失去武器，已经彻底暴露在对面的面前。持剑者却不给他这个机会，大喜中猛一蹬地，拔剑出鞘。

他这时拔剑的速度也如疾电，丝毫没有多余的动作。他的武术并不弱，只是在对手可怕的枪势下，像是被掐住了喉咙无法施展。可是对手手里已经失去了武器，他手中古剑斜斜飞刺，挑向对方的肩膀，这一招最大地利用了剑的长度，而且他手上留了余力，对方若是侧肩，他就立刻平挥，至少可以划中胸口。

几乎必胜的挑刺却随着对手猛地低头全然落空，持剑者剑上走空，不由自主地平挥，却只是在空气中剑光一闪。他的空门全部都露了出来。

“喝啊！”

吼声从地下传来，低头的对手单腿为轴在地下打旋，而后飞腿背踢起来，持剑者的手腕被踢中。一股大力带着古剑直升上天，持剑者也失去平衡啪地坐在地下。

古剑砸在石埂地上叮叮当当的声音不绝，持枪者猛地退后一步，脚尖挑起了落地的古剑。战枪沉重无法挑起，他侧身倒翻一把抄在手里。两件武器都落到了他手中，他这才冷冷地转眼看了对手一眼，他的眸子在阳光下似有一道寒芒，仔细看去竟是漆黑如墨的。

“我赢了！”他低低地说，声音是不合年纪的低哑。

双方竟然都是少年，持枪者十二三岁，只是长得身材颇高，持剑者不过

十一二而已。

“你！你要赖！分明是你的武器先脱手的！”持剑的少年眼睛是淡褐色，清秀可爱，回过神来嘴角撇了撇，使劲指着对手，“是你输！”

“我赢了，”黑瞳的孩子低哑地重复了一次，“我的枪不是自己脱手的。”

他把猛虎啸牙枪抱在怀里，捂住了自己的手腕，一缕血丝从牛皮护腕里滑下，他的手腕竟然受了伤。他有些不屑地瞟了瞟地下的那枚钱币，又看向一旁的中年人，紧抿着嘴唇。

褐瞳的孩子哑口无言了，只能恨恨地哼了一声，扭过头去。那杆枪是被旁边中年人用一枚金铤打落的，大胤的金铤入手沉重，近距离打出去不啻一件武器。而以黑瞳少年枪上的力道和速度，褐瞳少年本来绝没有机会反击。

中年人挥了挥手：“是你赢了。输赢我自然知道，你练枪比弟弟多出两年，练的又是猛烈易成的毒龙势，赢了没有什么可高兴，输了才不应该。”

“父亲！”褐瞳的少年这时候想到刚才那一枪的危险，心里发寒，又被父亲说输了对决，心里委屈，眼泪就在眶里打转。

“谦谦君子，当以沉毅为本，少悲喜，多静思。”父亲对褐瞳少年温言劝慰，引用先贤的训导，让儿子不要轻易哭泣。

父亲转向长子，神色又冷峻起来，“你知道我为何要打掉你的枪？”

“怕我伤了昌夜，”黑瞳的少年瞟了弟弟一眼，“我不会伤到他，那一枪再刺几分，我自然收得住。”

“收得住？”父亲怒极反笑，“野儿野儿，我教你枪术，那么多年，何曾见过你收过枪？一味知道蛮刺，我不打掉你的枪，你就要刺到自己弟弟身上去了！”

黑瞳的少年全然不在意父亲的愤怒，只是攥着自己的手腕：“我手腕不伤，就能让你们看！那样的枪势，我早就能收住了！”

“嘴硬！”父亲低低地呵斥。

他也有些怀疑，长子在枪术上确实有过人的天赋，若说还有什么人真的能控制住那杆不祥的枪，也只有他了。

“可是昌夜那一剑，我不踢掉，他能收住么？”

父亲哑了一下。

“我也能收住!”褐瞳的孩子不服气地喊了起来,“你能收住,我难道收不住?”

“你?算了吧,”黑瞳少年冷冷地回道,“我也不在乎你收得住收不住,就你的剑术,伤不到我。父亲不救我,我也不要他救。”

“放肆!”父亲吼道,“兄弟之间骨肉之情,我看待你和你弟弟一般无二,只有你这样的歹毒性子,才会如此刻薄,我们姬氏的家风,你都继承了什么?”

黑瞳少年静静地不回答,园子里一下安静起来。褐瞳的少年扯着父亲的腰带缩在他身后,对哥哥比了个鬼脸。

父亲怒气未消,上去劈手夺下长子手中的古剑,转身拉起幼子要走,却忽然听见长子在背后低低地似乎是自语:“你也就一枚金铢,扔出去了,又拿什么来救我?”

还是那略显嘶哑的声音,冷冷的不带感情的腔调,父亲的心里却忽地有些涩涩发酸,回头一顾,看见长子侧着头梗着脖子侧对阳光,似是什么都没说过,那两条黑得如墨,剑指到额边的长眉忽然令他想起在帝都的那个女人。

父亲的心里忽地软了下来,瞥了长子一眼:“别的不说。你刚才那一枪错误太多,犯了战法的忌讳。即使是毒龙势,也不该猛烈过度,如果你第一击不能成功,空门必露,怎么闪避敌人的反击?”

“若是那一枪就可以杀了敌人,他根本就没有反击的机会。”

“如果你枪法弱于敌人呢?没能杀掉他呢?”父亲的不悦又泛了起来,却克制着没有表现在脸上。

“那我就输了,全力以赴还是杀不了他,就是留有余地我也赢不了。”

“荒唐!”父亲低喝一声,“你这个刻毒的心性不改,迟早害死自己。你才十二岁,杀性就这么重。昌夜比武不该走神,可是看见鸟儿心动,少年人都会如此。你却只有一个‘杀’字在心里。圣人说修身最重要的是天性自然,你才多大,长大岂不是要变成妖魔?”

“我不知道什么圣人,”黑瞳少年冷冷地看着父亲,“弟弟读过书,我没有;弟弟要出将封侯,我不能;就算上阵,弟弟坐在军帐里,我要上前线拼杀。圣人能救我么?圣人上过战场么?要是上过,他早就被杀掉了。”

“冥顽不灵,冥顽不灵!”父亲终于失去了耐心,再不愿多说一句,起身挽

起了幼子的手，头也不回地离去。

古枫之下空荡荡的只剩下黑瞳的少年。他好似没看到父亲和弟弟的离去，只默默地对着阳光。直到父亲和弟弟的身影消失在远处，再也无人能看见他了，他才缓缓地坐了下来。

他放开手，牛皮护腕里的血点点滴落到草里。他咬着牙，扯开护腕，里面竟是一层铁腕，再掰开铁腕，里面有一层短短的钝刺。那些钝刺扎在他的手腕里，伤不重，却痛得令人心寒。

他咬着布带默默地给自己捆扎，几片还绿的枫叶幽幽地飘落在他头顶。他仰头看着，呆呆地忽然就变作了石像。

三

煦暖的阳光从雕花窗外照了进来，照得书房内一片柔和，窗外潺潺的流水声分外悦耳。到了这里，人不由得就静下心来。

姬氏是文武世家，书房极其考究，笔墨纸砚分列，精美的雪梨木的书案靠在窗边，比普通书案矮了一些，是父亲特意按照昌夜的身高定制。满壁都是书架，这些羊皮封面的古本书包罗万象、应有尽有，本就是一笔财富。

父亲从书架上抽下一本《五经注疏》，笑着说：“练武修文，都是不可或缺的，你静静心，今天考《五经注疏》。”

“是，父亲。”昌夜极其乖巧，长揖之后，和父亲对坐。

南淮城是下唐国都，下唐则是宛州的大诸侯国。唐国本是天南的三大强国之首。可惜幽帝六年宫室裂变，王叔夺取了靠近中州的一半国土建立上唐国，下唐的兵势立刻就衰弱了。不过繁华的都市还都在，国库依旧殷实。宛州商会的势力支持着下唐宫廷，所以在纷乱的时局下，下唐却是少有的安定繁华局面，偃武尚文，用皇朝旧制取士，《五经注疏》是选贤的重要经典之一。

“《政典》曰：‘先时者杀无赦，不及时者杀无赦。’何也？”

“帝柔怀天下，所以用杀者，非好杀，不能不杀，”昌夜朗声道，“用杀以吓天下，是帝德。”

“兵杀者，阴坚之气；治国者，阳合之道。以杀为德，不亦谬乎？”

“儿闻大鹏爱子，长而逐之，不许归巢。健者展雏翅而飞天，羸者落土而死，是以得传骨血。大鹏驱逐亲子，莫非酷耶？然非如此，何得啖天之材？父心拳拳也。帝以兵杀之气立威，而欲天下安睦，同此道也！”

“好一个父心拳拳！”父亲大笑，“果然果然，昌夜不负我的期望。仅这一段，就可以写就一篇文章。那些豪门子弟中怎会有我们姬氏这样的骏马，国主若是再取士，凭你这番见识就足够！”

“谢父亲！”昌夜躬身拜了一拜，又转着眼珠，“不过孩儿的剑术始终比不上哥哥……”

“笑话，”父亲摸着他的头，“你是栋梁之材，将来是要出将入相，难道真的亲手挥舞兵戈？你哥哥不过叫他陪你练武，强身健体而已。不过兵家固然用计，一点武术不通，也是不行。武术上你不要想着和哥哥争高下，市井中杀鸡屠狗的人也用得刀，难道你也要与他们相比？”

昌夜微微愣了一下，笑了起来：“孩儿明白了！”

“来，就以刚才的话，为文一篇。誊好之后我再为你去几个世家的家主那里找一找门路，我们姬氏能否复兴，就要看你这匹骏马了。”

“是。”

书房里静悄悄的，昌夜笔下如走龙蛇，父亲欣慰地看着幼子，满心安乐，对来日期期然满是憧憬。一直过了半个时辰，他才悄悄开门出去，不愿打搅了幼子文思。

一出门，他就正对上那双漆黑如墨的眼睛。

长子怀里抱着那柄高出他自己一尺的猛虎啸牙枪，悄无声息地站在门口。看见父亲出来，长子退缩了一下，随即倔强地昂起头和父亲对视。视线两相一错，倒是父亲移开了眼神。

“你来这里干什么？”父亲皱着眉，“弟弟在读书。”

长子静了半晌，“我对读书没兴趣，我去练枪，刚好路过。”

他提着枪头也不回地离去，父亲盯着他的背影，重重地叹了口气。

父亲是姬氏的家主，名谦正。

姬氏是胤朝大族，先祖和胤帝有血缘的关系。到了姬谦正的时候，在喜帝即位的夺嗣之乱中被牵连，被逐出帝都天启，来到下唐安家。

在胤朝的贵族世家中,姬谦正为人低调,才华却颇为出众,马下是文臣,马上是武将,投掷金铤伤人的技法也是一绝。原本姬谦正自负才学,以为可以在下唐谋得官职,重振姬氏的威名。可惜下唐朝廷风气与众不同,喜欢任用少年,姬谦正自荐不成,只好转而把希望寄托在儿子的身上。

他有两个儿子,长子姬野是侧室生的,幼子昌夜才是正妻的孩子。虽然更喜欢嫡出的昌夜,不过起初姬谦正也并不讨厌姬野。他已经记不得是什么时候开始讨厌姬野了,也许是他性格太强,也许是他寡言少语,不会讨人喜欢,不过还有一个特殊的原因,是姬谦正讨厌他的眼睛。

无论是东陆的人还是北陆的蛮族,眼睛都不是纯黑的,只有殇州古老雪山中的夸父才有纯黑的眼睛,姬野的眼睛却比一个夸父还要黑。那种纯正的黑色使姬野的眼睛看起来极其的深。当别人看他的时候,姬野不像普通的孩子那样会低下头去,而是以一种冷冷的目光和对方对视。结果通常是成人也被姬野的目光吓退。

“眼神可恶!”姬谦正私下里悄悄对妻子说。

看着姬野的时候,姬谦正很难有一种自己生养了这个孩子的感觉。这种渐渐浓烈的厌弃在举家迁到南淮之后达到了登峰造极的地步。那场天启城的变乱后世称为“哀喜夺嗣之乱”,不知道多少公卿横死在皇室之乱的屠刀下,姬谦正也是仓皇出逃才得以活命。可是侧室带着姬野,却在半路上失散了,最初姬谦正尚有些悲伤,不过妻子温顺昌夜乖巧,渐渐地就淡忘了。

直到那场变故之后两年的一个冬天,当他打开园子的大门,惊异地看见寒风中那个衣衫褴褛的少年。他低着头静静地站在那里,什么都不看,任凭凛冽的风拉扯着他狂乱的头发,瘦得见骨的手紧紧地攥住那杆比他长出许多的虎牙枪,仿佛那就是他的命。

当姬野缓缓地抬起头,姬谦正的心里一片寒透。再次看见那双眼睛的时候,他觉得自己根本就是在看一头受伤的野兽。

姬野就是这样不可思议地找到了南淮城的家,侧室却没有能跟回来。谁也不知道姬野是如何从帝都一个人来到千里之外的下唐,但是从脚上那双已经没有底的麻鞋看来,他竟然是用双腿生生走过了这千里的路。

隐隐地,姬谦正觉得在过去的两年中一定有什么事发生在姬野身上。从此这个儿子真的是完全改变了,他心底某种东西彻底压过了孩子的心性,

让他深邃得不可猜测。

姬野从不提到那两年间的事情，所有时间都花在时刻不离身的猛虎啸牙枪上，这更令姬谦正有种彻骨的不安。

猛虎啸牙枪是姬氏家传的象征，有着不为人知的来历，姬谦正当然更想传给幼子昌夜。可是事实上姬谦正自己也不敢动那杆枪，他只记得自己的父亲还偶有操练，但是却禁止自己去碰那杆枪。这杆枪的历史似乎是父亲也不愿提起的，偶尔听到的口风是“噬魂之枪”或者“不祥之枪”。

阴冷的天气中，没有风，姬谦正却曾亲眼看见那枪在静室中恶虎一样咆哮。

一次父亲曾在酒后开着玩笑一样说：“想用那枪？就用血魂去换，换得干干净净，九州大地上就再无人是你的对手！”

这似乎只是荒诞不稽的传说，可是这杆枪在姬谦正心底的阴影却是如此的真实可怕，只是他的父亲那夜说起这话的时候，脸色青了一青，自悔失言，不安地看着窗外，像是害怕着什么。

难道姬野真的拿血魂去跟那柄诡异的枪换了些什么？

这是姬谦正心里一直难解的结子。

从此他再也不愿意花心思在长子身上，甚至有意无意地避开他，盼望这个人从自己的眼前消失。

四

姬野缓缓地抱枪在怀。

他不满意刚才的最后几刺，手腕上的刺痛令他无法全力以赴。他天生力量就比同龄的孩子大，可是二十四斤的虎牙枪即使对于成人还是过于沉重。他有时候也会想到到底是什么样的人曾经使用这柄可怕的枪，像是把一团火焰驾驭在掌中。

慢慢调整着呼吸，姬野目光忽地一闪，漆黑的眼睛转向后面的松林。他有种野兽般的敏锐，直觉上有什么东西压迫到了他，令他不安起来。回气的速度，他比普通人都要快得多，仅仅是略为调整呼吸，力量就回到了他的双臂中。

四指扫过枪身，虎牙被拉开在双臂中。他的身体好像一张绷紧的硬弓，弓上搭着一支森然的巨箭。

姬野没有动，低声道：“谁在树背后？”

虎牙指定了松林的一点，一触即发。

那种难以言喻的压力让他的心跳加速了。他并不是真的看见那边有什么人影，不过强烈的感觉仿佛针扎在背后，有人的目光能把他整个洞穿似的。

低低传来的竟是笑声。

“如果你想让枪变得更快，一刺的力量更猛烈，光爆发力量是没有用的。关键要调整手臂的位置，让小臂和枪身贯成一线，在吐气的一瞬间把全部力量送出去，当你的整个臂长都用尽之后，枪尖应该正好到达敌人的心脏。如果早了一点，你的全部力量还来不及吐出，晚了，则你的身体会阻碍枪的威力。”老人缓步走出了树林，根本不在意姬野手中危险的武器。

那种被窥视的不安感瞬间就消失了，老人的笑容带来的是友好的感觉。

姬野收回了枪势，诧异地看着他。那是一个与众不同的人，他牵着一匹背鬃垂到膝盖的翩然白马，白色轻质的大氅裹住他的全身，头发也是一色的雪白，他像是冰雪中走出的一个纯白的影子，耀眼得令人自惭。而他手里挽着的白衣小女孩，更像是一团轻盈的雪绒，只是眸子清亮得宛如宝石。

“你姓姬么？”老人微笑着问。

“我叫姬野……你怎么知道我的名字？”

“我不认识你，”老人的目光凝聚在虎牙枪上，“可是我一生都无法忘记这柄猛虎啸牙枪。”

姬野迟疑地看着自己的枪，他对枪的来历全然不知。

“我可以看一看它么？”老人轻声道。

无法拒绝他的声音和神情，姬野的手一滑，送出了虎牙。老人苍老的手轻轻在枪上抚摩着，从枪刺的脊一直到枪杆上的刀痕，他的表情超乎了认真，看起来虔诚，又有一丝悲戚。

最后他摸到了枪刺下那个小小的图腾之徽。

“你懂它的意思么？”

姬野摇了摇头。

“那个印章是麻木尔杜斯戈里亚，河洛的文字，这是只在三百年前的火山河洛群中的古河洛文。猛虎之牙撕裂卑怯者的灵魂，这是它的意思，”老人的声音里充满敬畏，“再次见到它，就像见到朋友，还能听见它的呼吸，感觉到它的意志。”

他把面颊侧贴在枪锋上，声音仿佛低沉的音乐：“我们都没有死！”

“谢谢。”他把枪递还给姬野。

老人的身后有一只长形的包袱，用雪白的绦子包裹着，八尺多的长度，超过了老人本已经惊人的七尺身高。姬野的眼睛盯在了老人的包裹上。

“也是枪么？”姬野指着老人背后的包袱。

老人有些惊奇：“你怎么会知道？”

“如果我有你那么高，那个长度是最适合的枪长，而且我觉得你说得很对，那你一定是一个用枪的武士，怎么会不带枪呢？”

“看，”老人拉了拉身边的小女孩，“下唐也有这样聪明的小武士。”

被称作武士让姬野很惊奇，小女孩的笑容让姬野更惊奇，她笑的时候，那对宝石般的眼睛璀璨生辉，竟是深邃的玫瑰红色，是姬野从没有见过的。

“孩子，我要见你的父亲，”老人褪下了右手的一枚铁指套，“给他看这个。”

那是姬野第一次看见这个指套，那时候他不知所措地捏在掌心，觉得它冷得像冰，却没有想过有一天它会燃烧。

五

指套在姬谦正的掌心里沁出微青的铁光，只是一个很朴实的指套，却像是块火炭一样烫着他的手。环的大小刚好可以把拇指套进去，还有些空隙，指肚的一面磨得如镜，背面则是一个叼着星辰的鹰头。姬谦正的手指触摸到了指套内侧细微的铭文。

“北辰之神，浩瀚之主，泛乎苍溟，以极其游。”

不意自己此生还能见到这枚指环，相隔近百年之后，苍溟之鹰的指套竟然找上了姬氏的家门。不祥的儿子，带来了不祥的客人，姬谦正却无力去愤怒，彻骨的寒意笼罩了他。